

加/退選科目之作業流程

一、服務對象：申請加/退選科目的學生

二、執行部門：持續教育學院

三、注意事項：

1. 學生必須於學院指定時間內向學院遞交加/退選申請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2. 除特殊情況及事先經過申請並獲得批准外，學生不得修讀上課時間互相衝突之科目。
3. 如因工作時間而需要更改班別，須遞交工作證明。除特殊情況經書面申請及獲批准外，學生在加/退選期間不得申請更改班別。
4. 有關加/退選科目之規條，請參閱最新的學生手冊。

